

## 資料便覽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的報導摘要 (輯錄自 2008 年 5 月 29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期間的報導)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29/5/2008 電盈通告	電訊盈科(電盈)董事會一致批准： (a) 將電盈的電訊服務、媒體及資訊科技的業務重組至一家新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 HK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HKT)旗下；及 (b) 邀請投資者就收購 HKT 最多 45% 的股權提交建議書。
12/10/2008 電盈通告 明報即時新聞	電盈發出通告，指收到多份競投 HKT 股權的建議書，但由於市場情況轉壞，顯著影響所接獲的建議方案。電盈董事會認為這些建議書的吸引力並不足夠，一致決定中止出售 HKT 股權，但仍會按計劃進行業務重組，並提取最近獲得的 238 億 港元新貸款融資安排。
14/10/2008 電盈及盈科拓展 公報	電盈及其主要股東新加坡盈科亞洲拓展(盈科拓展)今天雙雙停牌，表示有待發出一項股價敏感資料。
30/10/2008 電盈公報	電盈發出通告，指滙豐以盈科拓展及 Starvest 的財務顧問身份通知電盈，Starvest 正考慮根據《公司條例》建議，以協議安排方式將電盈私有化的可行性。而盈科拓展現正與電盈另一主要股東中國網絡通信集團(中國網通)進行磋商，聯合私有化電盈。現時盈科拓展持有電盈約 22.54% 已發行股本，而中國網通旗下 Netcom BVI 則持有電盈 19.84% 股權。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5/11/2008 文匯報	<p>電盈昨天發出通告，指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將以每股 4.2 港元的作價，聯手私有化電盈。交易完成後，兩者分別佔電盈 66.67% 及 33.33% 股權，電盈亦將撤銷上市地位。私有化價格 4.2 港元較停牌前 2.75 港元溢價 52.73%，較截至停牌前 180 個交易日平均收市價 4.64 港元折讓約 9.48%。電盈表示，於當前市況提出私有化，可給予股東將投資套現的機會。</p>
文匯報 信報	<p>電盈私有化總作價最多為 154 億 9,100 萬港元，其中約 115 億 500 萬港元將由 Starvest 支付，而約 39 億 8,600 萬港元則由 Netcom BVI 支付。</p>
香港經濟日報 信報	<p>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共出資 154 億 9,100 萬港元，並承擔有關債務。根據電盈交易協議，私有化成功後 20 天內，電盈將向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合共派發 169 億 6,400 萬港元至 175 億 6,500 萬港元的現金股息，當中不多於 42 億 8,900 萬港元可以押後 1 年才派發。至於股息資金來源，則來自電盈因重組而成立的新公司 HKT。HKT 早前獲得的 238 億港元貸款，而該筆貸款於償還債務後，HKT 將轉讓共 196 億 9,500 萬港元予私有化後的電盈，當中一筆不少於 126 億 7,500 萬港元的款項用於分派股息予私有化後電盈股東，即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6/11/2008 新報 大公報 蘋果日報 文匯報	電盈私有化詳情公布後，證券商昨天紛紛發表報告，有證券商估計電盈今次私有化成功機會不大，主要是 4.2 港元私有化價格較市場預期 5 港元為低，以及在私有化後，大股東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將會把早前融資當作股息收取，勢將引起小股東不滿。另一方面，有證券商認為電盈私有化作價雖較低，但在現時較疲弱的經濟環境下，作價仍屬吸引。
蘋果日報	接近電盈消息透露，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須先向銀行借貸以支付私有化代價，完成後才可收回電盈派發的股息。有關股息是來自電盈旗下的 HKT 的銀行貸款，換言之，兩集團對私有化後的電盈所承擔的債務會增加，因此並非沒有成本。
信報	中國網通昨天發表聲明，相信在目前市況下，私有化計劃將有利電盈小股東利益。中國網通及盈科拓展均有意維持電盈現有業務，無計劃引入任何重大變動。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會評估涉及電盈業務或資產的任何機遇，包括電訊、媒體及資訊科技的業務可能上市。
文匯報 信報	受收購溢價及投資者憧憬收購價提高等帶動，宣布私有化的電盈昨天復牌後一度錄得 9 年來的最大升幅，惟其後股價回軟，收市報 3.68 港元，升 26.8%。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15/11/2008 明報	香港交易所資料顯示，電盈主席李澤楷於11月12日增持717萬股電盈股份，令其持股量由28.29%增至28.39%，這是電盈公布私有化方案後，李澤楷首度增持電盈股份。每股平均價則為3.486港元，較私有化出價4.2港元低17%。一般相信，李澤楷此舉除可減低私有化成本外，亦可透過增加股權提高私有化的成功機會。
18/11/2008 香港商報 明報	李澤楷於11月13日按每股平均價3.511港元，增持177萬股電盈股份，令其於電盈的持股量由28.39%，再增至28.42%。
8/12/2008 星島日報 香港商報 都市日報 信報    文匯報 香港經濟日報	<p>電盈兩大股東盈科拓展與中國網通就電盈私有化計劃，於12月6日向股東發出私有化協議文件，通知於12月30日就私有化進行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私有化協議。若協議獲得通過，電盈將於1月14日撤銷上市地位。</p> <p>股東文件指出，電盈股份的表現在過去2年一直落後於大市，這次私有化是為股東提供一個套現的機會。兩大股東就是次交易的融資，需承受相當高的負債水平。電盈的淨負債會由31億美元(約243億港元)，增加61%至50億美元(約394億港元)。</p> <p>股東文件亦指出，兩大股東提出的4.2港元現金價是一個非常合適的估值，較公布私有化計劃前的股價高出約52.73%。</p> <p>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聯合提出的電盈私有化建議文件，其中包括獨立財務顧問洛希爾(Rothschild)的建議。洛希爾認為收購價對各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其計算出來的電盈所隱含的每股價格介乎3.57港元至3.86港元，與4.2港元的收購價比較，溢價分別為8.8%及17.6%。</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14/12/2008 明報	電盈主席李澤楷昨天首次回應最近向電盈小股東提出私有化一事，表示相信私有化方案可順利獲得股東通過，暫不考慮調升私有化的價格。
23/12/2008 電訊管理局新聞稿	電訊管理局局長認為電盈的私有化建議不會，或並不可能會，具有大幅減少香港電訊市場競爭的效果。因此，電訊管理局局長同意有關私有化建議。
30/12/2008 am730	新加坡盈科拓展在昨午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率先批准有關電盈私有化建議。
31/12/2008 文匯報  明報 香港經濟日報  成報 文匯報 新報	<p>於昨早表決電盈私有化的法院會議上，電盈非執行董事兼是次會議的主席霍德，突然宣布大股東將私有化價格提高 7.14% 至每股 4.5 港元。</p> <p>因需給予小股東考慮新作價的時間，霍德表示小股東需投票表決推遲法院會議和特別股東大會的建議。最後該兩項建議均獲 77% 及 99% 的高支持率通過，而小股東將於有關補充文件寄出 21 天後，再對新作價的私有化建議作出表決。</p> <p>電盈昨晚發出通告，表明經今次提高私有化價格後，除非常例外的情況外，未來不會再加價，以免除市場再有提價揣測。至於為何待至最後一刻才決定加價，大股東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發言人均未有回覆。</p> <p>根據提高每股作價後的電盈私有化方案，私有化最高總作價增加至 165 億 5,500 萬港元。但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所獲分派的現金股息亦提升至 181 億 3,400 萬港元至 187 億 8,300 萬港元。</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13/1/2009 信報 成報 星島日報	電盈昨天公布，表決私有化的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將在 2 月 4 日舉行，私有化補充協議安排文件昨天已寄發予股東。補充文件中，獨立財務顧問洛希爾推薦小股東接納私有化建議的立場始終無變，認為相關收購價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洛希爾並認為，在現時欠佳的市場環境下，私有化提供機會讓股東變賣所持的股份換取現金。
30/1/2009 香港經濟日報	<p>根據股份過戶處資料顯示，突然有 300 多名持有 1 000 股電盈股份的股東，於上周將股份由中央結算系統轉出，改為直接持有，而當中絕大部分均在 1 月 21 日及 23 日轉名。最令人關注的是，當中有逾百名股東的名字，與富通保險(前稱盈科保險)的保險經紀名字相同。由於私有化建議中，法院投票的部分是以股東人數為準，故突然出現一大批股東，未知會否影響投票結果。</p> <p>電盈發言人表示，不會就上述情況作出評論。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言人表示，不會評論個別個案。至於證監會有否機制監察私有化股份的交易及轉名活動，發言人則未有正面回答，只重申證監會一貫密切監察任何市場活動。</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31/1/2009 明報 香港經濟日報	<p>電盈小股東將於 2 月 4 日投票，決定是否接納大股東盈科拓展及中國網通提出的私有化建議。獨立股評人 David Webb 透露，1 月 14 日其網站收到匿名網民舉報，指市場有人計劃向富通保險經紀提供一手電盈股票作報酬，以令有關經紀簽署投票授權書，支持電盈私有化建議。一旦電盈私有化成功，有關經紀即可套現 4,500 港元現金。由於事態嚴重，David Webb 已分別向證監會及廉政公署舉報。</p> <p>廉政公署發言人昨天回應，表示不會評論個別舉報案件。證監會發言人亦拒絕發表評論。富通保險發言人表示，公司對經紀買賣股票沒有限制，因為這是他們的私人投資。</p>
1/2/2009 蘋果日報 David Webb 網站	<p>獨立股評人 David Webb 於其網站撰文，表示他翻查過 1 月 21 日股份過戶處的電盈股東名冊，抽查其中 30 個新登記持一手 1 000 股的股東名單，上述 30 位股東當中，根據香港保險業聯會的保險代理登記冊，有 20 人的名字與富通保險的保險經紀名字相同。不僅如此，另有 2 人填寫的地址，也與富通保險在旺角的辦公室地址相同。</p> <p>David Webb 推算，當天有約數百以至 1 000 名富通保險經紀「巧合」地新登記為電盈股東。他懷疑有人欲藉此操控私有化投票結果，支持通過議案。</p>
3/2/2009 東方日報 信報	<p>電盈昨天早上突然停牌，停牌前股價報 3.87 港元，下跌 3.97%。電盈中午發出通告，解釋停牌是因為相信有關過去數天之媒體報導揣測，有可能包含股價敏感資料。但電盈未有進一步澄清有關傳聞及交代何時復牌。而證監會已正式表達對事件的關注。</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4/2/2009 文匯報 都市日報 信報 成報	<p>電盈昨午復牌後，升幅達 7.75%，收報 4.17 港元。電盈在復牌公告中，表示訂於 2 月 4 日重新召開的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舉行。復牌公告並指出，電盈注意到最近有報章報導指有人試圖影響電盈私有化建議的股東投票結果，電盈現正在調查，包括審閱 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 月期間的電盈股東名冊。由於涉及大量資料，所以需時調查。電盈並確認，從未持有任何富通保險的股份，而富通保險的控股公司富通亞洲控股於 2007 年 5 月 15 日起，不再為盈科拓展的附屬公司。</p> <p>電盈的復牌公告又指出，若發現有任何不當股份轉讓的證據，或股價敏感的有關資料，電盈會將有關資料提交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有關機構，並會適時公告。</p>
5/2/2009 新報 明報 蘋果日報	<p>電盈昨天舉行法院會議和特別股東大會，表決通過私有化建議，電盈於早上 9 時 30 分起停牌。在表決私有化之前，有出席的小股東動議要求押後會議，直至證監會完成調查「種票」的指控為止，但最終投票以 26.45%贊成，73.54%反對，否決押後舉行法院會議，大會繼續原來的程序。</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5/2/2009(續) 信報 香港經濟日報 蘋果日報 文匯報	<p>昨天電盈先就私有化舉行法院會議，在傍晚的表決中，贊成私有化建議在法院會議獲大比數通過。在法院會議上，其中持約 13 億股的 1 403 名股東投贊成票，持有約 2.8 億股的 854 名股東投反對票。換言之，有 62.16% 股東人數及 82% 的票數支持私有化，高於 50% 股東人數及 75% 票數的要求。此外，反對票數只佔可投票獨立股東的 8%，低於不能超過 10% 反對的要求。而隨後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贊成私有化的票數高達 94%，反對票不足 6%。</p>
大公報	<p>儘管私有化建議獲通過，但仍要等候 2 月 24 日召開的高等法院聆訊的結果。一旦法院聆訊也獲得通過，則電盈最快可於本月 25 日取消上市地位。</p> <p>證監會昨有派員出席電盈股東大會，監察整個大會的投票過程，並在大會全部完結後拿取投票紀錄，至於是否查證有關投票的有效性或如何處理，證監會表示不置評。</p>
6/2/2009 文匯報	<p>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昨天首度回應電盈私有化事件，強調特區政府及證監會都非常注重香港金融市場的質素，證監會已針對是次懷疑「種票」事件展開調查，並已派員監察電盈投票過程，更將所有投票記錄收回作詳細分析，相信證監會會繼續跟進及研究事件。被問及會否有其他政府部門介入調查事件，陳家強並未正面回應，只稱這是證監會份內的事，政府正在等待證監會的調查結果。</p>
新報 信報	<p>10 多名電盈小股東昨天前往證監會提交請願信，要求證監會立即徹查投票紀錄，又質疑投票過程是否公平。此外，證監會證實，已收到少量有關電盈私有化的查詢及投訴。</p>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6/2/2009(續) 香港經濟日報 新報	電盈自 2 月 4 日停牌後，直至昨晚發出公告，指私有化建議已在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獲得通過，計劃於 2 月 6 日復牌。電盈又表示，將於 2 月 24 日的法院聆訊上，匯報審閱 2008 年 12 月至今年 1 月期間股東名冊的結果，以及電盈是否發現有任何不當股份轉讓的證據，而有關結果或會影響法院會議的投票結果。
7/2/2009 新報 成報	有報導指富通保險在春節前夕向部分員工贈送一手電盈股份，並暗示接收者投票支持私有化。富通保險發言人否認其事，並指出公司一向沒有向員工派發電盈股份作為花紅的制度，現正徹查事件。
9/2/2009 香港經濟日報	近百名電盈小股東昨發起遊行，批評電盈在疑團未解下匆匆通過私有化，令他們強烈不滿，並促請政府責成證監會徹查事件，有需要時向高等法院提出押後聆訊。
10/2/2009 文匯報	有傳媒發現電盈的股東名冊上，一批友邦和保誠保險經紀的名字，均為電盈私有化前夕才持有一手的電盈股份，但證監會目前尚未對事件作出正面回應。
12/2/2009 電盈公告	電盈今天發出通告，指盈科拓展和 Starvest 的董事會注意到，近日不斷有報導指稱有人試圖影響就電盈私有化建議於 2009 年 2 月 4 日舉行的法院會議的股東投票結果。儘管有關謠言和揣測不絕如縷，但可以確定的是，無論盈科拓展、Starvest，抑或任何上述公司的董事，都不知悉及沒有參與任何不當活動。盈科拓展和 Starvest 同時確定，自 2007 年 5 月 15 日起，富通亞洲控股有限公司已不再為盈科拓展的附屬公司，兩者再無任何關連。

**表 1 —— 有關電訊盈科私有化過程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13/2/2009 東方日報 信報	按原定計劃，電盈私有化在 2 月 4 日獲得股東通過後，將分別於 2 月 17 日及 24 日，召開削減股本聆訊及批准私有化聆訊。但電盈昨天發出通告，將削減股本聆訊的日期，由 2 月 17 日延至 2 月 24 日，而同日並由法院定出有關批准私有化聆訊的確實日期。
新報	昨天續有小股東反對電盈私有化，30 多名電盈小股東先後遊行到禮賓府和證監會，要求徹查電盈私有化涉嫌「種票」事件，小股東又要求高等法院押後審批電盈私有化的聆訊。
16/2/2009 成報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相信證監會將會盡快完成電盈事件調查，如有需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亦會展開跟進。
香港經濟日報 香港商報 信報	約 30 名電盈小股東，昨天在電盈總部大樓外抗議，不滿電盈在表決私有化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無提供清晰投票指示，令部分小股東無法取得投票表格。除了私有化的表決過程外，小股東又不滿只有大股東獲派特別股息，他們卻不能直接受惠。小股東要求約見電盈管理層，並促請電盈公開就懷疑「種票」事件的調查結果。
18/2/2009 東方日報	根據新加坡交易所發表的公告，盈科拓展昨天以每股 3.89 港元至 3.98 港元，先後 6 次增持電盈股份。而在增持後，盈科拓展目前持有電盈約 15 億 4,000 萬股，持股比例達 22.79%。

**表 2 —— 有關討論電訊盈科私有化事件中相關投資者保障的報導摘要**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2/2/2009 明報	有法律界人士指出，按現行《證券及期貨條例》，證監會有權調查持股人士的股票來源，一般而言，證監會的調查結果，將成為法院是否批准私有化的重要考慮因素。該法律人士續說，《證券及期貨條例》中的第 300 條，其實賦予給證監會很大的權力，只要一旦證實有人在股市上「意圖欺詐或製造欺騙效果」等，便可判刑事入罪。
3/2/2009 頭條日報	對於電盈突然有大量新加入的小股東，引起證監會注意。浸會大學財務及決策學系副教授麥萃才認為，事件最關鍵之處，並非新出現的小股東是如何得到有關股份，而是小股東與大股東之間的關係。他說：「小股東是否真金白銀買電盈股票不是着眼點，反而要調查小股東是否大股東的 <i>connected person</i> (有關連人士)，因為大股東在私有化表決上，不能投票，所以如小股東與大股東有關係，亦不能投票。」
東方日報	香港中文大學財務學系副教授蘇偉文認為，一旦發現電盈「種票」指控屬實，監管機構便必須嚴懲，以確保本港金融監管機構的公信力。
明報	香港投資者學會主席譚紹興更認為，由於「種票」疑雲可能對電盈私有化成敗起重要影響，所以若執法或監管機構，只要掌握表面證據，便應考慮採取行動迫令電盈將私有化表決的日期押後，以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
	有熟悉監管條例的人士指出，高等法院決定是否接納電盈舉行股東會動議私有化計劃時，除了單純衡量票數是否足夠外，亦可要求證監會就事件陳詞，繼而因應這些新資料，以裁定電盈是否有條件在股東會動議私有化。

**表 2 —— 有關討論電訊盈科私有化事件中相關投資者保障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5/2/2009 明報	<p>電盈私有化投票前夕，突然多出一批支持私有化的「一手股東」，令人猜測他們是否與電盈大股東站在同一陣線。然而，有法律界人士指出，要證明這一點實有不少難度，因一般而言，大股東不會直接將股份轉讓他人，中間定必經過多重重中間人。事實上，過往多宗事例，證監會最終亦不能找到證據去證明若干人士與公司大股東是「一致行動人士」。要證明該批電盈「一手股東」是否「一致行動人士」，有法律界人士指出，證監會或可另覓調查渠道，循「股東是否獲公平對待」方向入手。當年華置被迫擱置私有化愛美高，就正因證監會循此方向出發。</p>
6/2/2009 蘋果日報	<p>獨立股評人 David Webb 昨表示，電盈私有化僅以 549 票差距通過，證監會有必要調查投票人的個人身份及其個別持股數目，最重要是他們何時首次登記轉名為股東；另外也應調查私有化議案公布後的新增股東數目，到底有沒有影響前天的投票結果。</p>
9/2/2009 新報 星島日報	<p>香港投資者學會主席譚紹興批評本港金融監管制度不完善，應參考內地規定上市公司須以合理價回購的做法，以及敦促企業與其關聯人士成立監事會，共同監測管理層的決策，有助起訴不當行為。</p>

**表 2 —— 有關討論電訊盈科私有化事件中相關投資者保障的報導摘要(續)**

日期及資料來源	重點
10/2/2009 香港經濟日報	<p>香港投資者學會主席譚紹興指出，內地其中一項保障小股東的重要法規，是規定所有註冊公司成立監事會。根據內地《公司法》，監事會成員不得少於 3 人(包括股東及職工代表)，職能包括檢查公司財務，監督董事及管理層，甚至提出罷免等，而董事及管理層均不可兼任監事。</p> <p>譚紹興又表示，內地法例賦予上市公司監事會頗大權力：「若監事會發現有董事的決策出現問題，監事會甚至可以代表公司對董事提出訴訟。」雖然法例沒有賦予監事會否決董事會決議的權力，但由於董事會必須尊重監事會意見，因此譚紹興直言，如果電盈私有化事件在內地發生，相信議案早已被否決。</p>
信報	<p>按照《公司條例》，有一成股東或股權所有人支持下，可聯名要求財政司司長根據其獲賦予的權力，成立委員會徹查事件是否有問題。若有足夠及合理支持，甚至可派員對今次私有化作深入調查，並提交詳細報告。</p>

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  
2009 年 2 月 20 日  
電話：2869 9621

資料便覽為立法會議員及其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以該等資料便覽作為上述意見。資料便覽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資料便覽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